

公共建築物



公共建築物入口或出口附近 禁止吸煙（“4米法規”） (the 4 metre law)

Chinese Traditional

根據 *Smoke-free Environment Act 2000*（《2000年禁煙環境法》），很多室外公共區域成為無煙區。行人出入公共建築物的門口4米範圍內禁止吸煙。這一規定稱為“4米法規”。

對於持牌商業場所和餐館，“4米法規”延遲到2015年7月6日才開始執行。這是為了有利於室外商業用餐區禁煙令在2015年7月6日以後能夠持續實施。

“4米法規”包括哪些型的公共建築物？

在新南威爾士州，公共場所的封閉區域已經禁煙。“4米法規”將禁煙範圍延伸到公共建築人行出入口四米以內的區域。公共建築物包括：

- ✓ 購物中心、商場和廣場；
- ✓ 學校、學院和大學；
- ✓ 托兒機構；
- ✓ 社區中心，禮堂和宗教場所；
- ✓ 劇院、電影院、圖書館和美術館；
- ✓ 賓館和汽車旅館；
- ✓ 職業場所、貿易場所、商業場所和其他營業場所；
- ✓ 健身中心、保齡球館和其他體育及娛樂場所；以及
- ✓ 地方政府、新州政府和聯邦政府辦公場所。

從2015年7月6日起，禁煙區也包括：

- ✓ 持牌營業場所，包括俱樂部和酒店；
- ✓ 餐館；以及
- ✓ 咖啡館。

“4米法規”不包括哪些建築物？

僅用於居住的建築物，例如私人房屋和多單元住宅樓（例如寄宿屋、大篷車停車場建築以及社區膳宿設施或公寓項目）不屬於“4米法規”的範圍。

有多種用途的建築物，例如住宅和商用混合用途的建築物，只有在非住宅用途的出入口才屬於“4米法規”的範圍。

禁煙區

如果有人一邊吸煙一邊走過公共建築物入口4米範圍內的人行道，禁煙法規對其是否適用？

不適用。只要這個人在吸煙時不在禁煙區停留，就不會被認為違法。禁煙的目的是不讓吸煙者聚集在公共建築物的出入口附近。

禁煙區會有禁煙標誌嗎？

法律並沒有要求在公共建築物行人出入口4米範圍內顯示禁煙標誌。這是因為受該法律適用的公共建築物範圍很廣，情況各不相同。

該法規允許NSW Health（新州衛生部）與地方政府和其他部門合作，為不同型的公共建築製作適當的禁煙標誌。大力提倡使用‘禁止吸煙’這一標語來提高公眾對禁煙的意識。

這項法令如何執行？

新南威爾士州衛生部授權巡視員根據*Smoke-free Environment Act 2000*在室外商業用餐區執行禁煙令。

從2015年7月6日起，凡違反“4米法規”的個人，包括在餐飲場所吸煙者，可被當場處以300元罰款。

為什麼要立這項法規？

聚集在建築物大口外的吸煙者人數可能會很多。這樣就會迫使出入這些建築物的人不得不穿過成群的吸煙者，從而吸入二手煙。煙霧還很容易從建築物外面漂到室內。

接觸任何數量的二手煙都是有害的。二手煙指的是吸煙者在吸入點燃的香煙的煙霧之後吐出的煙霧，以及燃燒的香煙逸出的煙霧。

成年人吸入二手煙，就會增加心臟病、肺癌和其他肺部疾病的風險，也可能諸如哮喘和支氣管炎等疾病的病情加重。已戒煙者如果接觸到其他人的二手煙，再次吸煙的可能性就會增加。

兒童吸入二手煙的危害更大。因為兒童的呼吸道比較小，免疫系統也比較脆弱。由於這些差異，兒童更容易因為吸入二手煙而患上諸如支氣管炎、肺炎和哮喘等疾病。

創造室外禁煙區，比如在室外商業用餐區禁煙，能幫助那些已經戒煙的人，而且少讓兒童和年輕人看見別人吸煙。

這項法令對當地政府室外禁煙令有什麼影響？

新南威爾士州有許多市政府已經根據*Local Government Act 1993*（《1993年地方政府法》）實行了禁煙令。這些法令在其實施範圍內可以繼續由地方政府巡警執法。

請注意：這份情況簡報只是關於遵循*Smoke-free Environment Act 2000*的一般指引。關於該法規的要點，請見該法規和相關條例的準確表述。

更多資訊

如果需要更多資訊，或者要舉報違規行為，請訪問：health.nsw.gov.au/smokefree

禁煙資訊熱線 (Tobacco Information Line)：1800 357 412

不會說英語？請撥打13 14 50 跟 Translating and Interpreting Service（翻譯口譯服務處）聯絡。



Health